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THE PEOPLE'S INSURANCE COMPANY (GROUP)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

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繆建民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繆建民先生及謝一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清劍先生、尚雪峰先生、程玉琴女士及王智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善波先生、高永文先生、陸健瑜先生、林義相先生及陳武朝先生。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核查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核查对象名称：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刘华欣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保荐代表人姓名：田竹	联系电话：010-83321197
核查组组长姓名：刘华欣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现场核查人员姓名：刘华欣、田竹、童赫扬、张强翔	
现场核查时间：2020年3月13日至2020年3月20日	

一、现场核查工作概述

项目	情况说明
核查计划报备时间	2020年3月6日
核查事由与目标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北京证监局保荐机构持续督导工作监管指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中国人保核查期间内的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定

	期报告、关联关系及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承诺履行情况等事项进行核查
核查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
主要核查程序	核查组综合考虑现场核查的目的及核查期内的实际情况，选择性地采用以下核查手段中的若干方式，以合理怀疑的态度执行各项现场核查实施程序，获取充分和恰当的现场核查资料和证据： 1、 对有关文件、原始凭证及其他资料或客观状况进行查阅、复制、记录，包括但不限于：核查公司的章程、内部控制制度、三会记录、信息披露文件、财务及业务资料、商务合同和关联交易协议、募集资金和募投项目资料、银行对账单等 2、 对有关事项和情况询问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解，并获取公司的确认文件

二、现场核查发现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问题、措施与建议
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	无
信息披露情况	无

侵害公司利益 行为情况	无
募集资金管理 和使用情况	无
公司及股东承 诺履行情况	无
前期存在问题 的整改情况	不适用
其他	无

三、需报告的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持续督导期间保荐工作重大事项	无
核查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配合现场核查的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现场核查积极配合，情况良好
核查对象所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现场核查的情况	相关证券服务机构积极配合，情况良好
核查过程中聘请其它证券服务机	不适用

构工作的情况	
未能执行的核查程序情况	无
其他需要报告的特别事项	无

四、结论意见

(一)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现场核查的结论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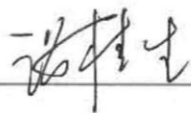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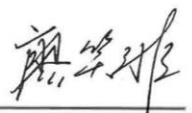
总体结论	内核意见
本次现场检查基本达到核查目标，被核查对象基本履行了规范运作、信守承诺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被核查对象未来的经营、财务、股权变动、承诺履行等情况。 保荐代表人：刘华欣 <u>刘华欣</u> 2020年3月27日 保荐代表人：徐威威 <u>徐威威</u> 2020年3月27日 保荐业务负责人：孙男 <u>孙男</u> 2020年3月27日	本次核查工作已按照监管部门要求组织与实施，符合保荐机构相关制度规定，工作底稿完整并及时归档，报告内容准确，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内核负责人：杜祎清 <u>杜祎清</u> 2020年3月27日



保荐机构公章：

2020年3月27日

(二)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现场核查的结论意见

总体结论	内核意见
本次现场检查基本达到核查目标，被核查对象基本履行了规范运作、信守承诺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被核查对象未来的经营、财务、股权变动、承诺履行等情况。 保荐代表人：温桂生  2020年3月27日 保荐代表人：田竹  2020年3月27日 保荐业务负责人：秦冲  2020年3月27日	本次核查工作已按照监管部门要求组织与实施，符合保荐机构相关制度规定，工作底稿完整并及时归档，报告内容准确，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内核负责人：廖笑非  2020年3月27日

保荐机构公章：2020年3月27日

